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9-029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决定于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2:00在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2:00，现场会议结束时间不早于网络投票结束时间。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9年5月19日至2019年5月2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5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议案5、6、8、9、1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0.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12.01	董事候选人：陈索斌	√
12.02	董事候选人：姜颖	√
12.03	董事候选人：唐风杰	√
12.04	董事候选人：杜心强	√
1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竹泉	√
1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蕊	√
1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胜锐	√
1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4.01	监事候选人：于旭光	√
14.02	监事候选人：王彬	√

审议议案12、13、14时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举董事四人，董事候选人四人；应选举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人；应选举监事二人，监事候选人二人。当选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得票总数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签字或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

2019年5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
联系人：杜心强、齐书彬
邮箱：stock@chinakingking.com；qsb@chinakingking.com
电话：0532-85779728
传真：0532-85718686

与会股东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4”，投票简称为“金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举例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14，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3：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12.01	董事候选人：陈索斌	√			
12.02	董事候选人：姜颖	√			
12.03	董事候选人：唐风杰	√			
12.04	董事候选人：杜心强	√			
1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竹泉	√			
1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蕊	√			
1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胜锐	√			
1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4.01	监事候选人：于旭光	√			
14.02	监事候选人：王彬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债券代码：143945　　债券简称：17能投Y1
债券代码：143954　　债券简称：18能投Y1
债券代码：143962　　债券简称：18能投Y3
债券代码：143903　　债券简称：18能投Y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7能投Y1”，债券代码143945）、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8能投Y1”，债券代码143954）、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8能投Y3”，债券代码143962）和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8能投Y5”，债券代码1439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9年5月10日公告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发生变动的公告》：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2019年2月，王永强同志不再担任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

2019年3月，发行人原职工董事耿树伦申请退休，发行人同意其退休并启动职工董事更换选举工作。

2019年4月，发行人原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邱录军同志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职务。

（二）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2019年2月1日，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以下简称“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不再委派王永强同志担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企管[2019]26号），王永强同志不再担任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

2019年4月11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第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江萍同志为公司职工董事。

2019年4月12日，根据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委派李文斌同志担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企管[2019]93号），李文斌同志担任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

2019年4月24日，发行人收到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下发的《关于邱录军同志调动的通知》（云干调[2019]87号），邱录军同志调任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免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职务。目前公司暂未任命新的总裁。

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江萍：197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水电十四局办公室秘书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党群工作部主任、纪委副书记，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工作与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人、纪委书记。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

李文斌：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红河州开远市铁路中学教师、云南省总工会组织部副主任干事、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办公室秘书科主任干事、办公室副主任、组织部副部长，玉溪市委常委、纪委书记，云能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现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影响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能投Y1”、“18能投Y1”、“18能投Y3”和“18能投Y5”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可能存在的有关风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姜广勇、高级管理人员裘剑调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姜广勇、财务总监裘剑调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姜广勇计划减持不超过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9%），裘剑调计划减持不超过2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29%）。详情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9年4月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9-024号《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2019年5月15日，公司收到董事姜广勇、财务总监裘剑调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广勇、裘剑调的股份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姜广勇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15日	21.16	37,500	0.0049%
裘剑调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15日	21.14	22,500	0.0029%
合计		-	-	60,000	0.0078%

姜广勇、裘剑调减持股份来源均为股权激励计划。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姜广勇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	0.0391%	262,500	0.03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0195%	112,500	0.01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0195%	150,000	0.0195%
裘剑调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	0.0195%	127,500	0.01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000	0.0117%	67,500	0.0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	0.0078%	60,000	0.0078%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姜广勇、裘剑调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北宣工　　公告编号：2019-22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21日下午2: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15:00至2019年5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2019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9年度与河钢集团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6、7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回避表决；议案9、10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除前述议案外，其它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与河钢集团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

2、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五楼会议室。

3、登记时间：2019年5月21日上午8:00至12:0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出席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斌；
联系电话：0311-66778762；
传真：0311-66508734；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五楼会议室。

6、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3；

2、投票简称：“宣工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否（ ）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4	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5	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6	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7	关于2019年度与河钢集团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8	关于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如果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书有效期限：　　　　天

注：1、委托人只能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多选或不选视为无效委托。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70、200570　　证券简称：苏常柴A、苏常柴B　　公告编号：2019-019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或变更提案，没有提案被否决。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6日（周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15:00至2019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召开地点：公司工会会议厅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史新昆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分类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股	2	172,042,021	30.65%	3	37,000	0.01%	5	172,079,021	30.66%
B股	4	964,742	0.17%	0	0	0.00%	4	964,742	0.17%
总体	6	173,006,763	30.82%	3	37,000	0.01%	9	173,043,763	30.83%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2、《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3、《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4、《2018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6,363	99.9998%	0	0.00%	400	0.0002%
其中：　A股	172,042,021	100.00%	0	0.00%	0	0.00%
B股	964,342	99.96%	0	0.00%	400	0.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1,127	99.98%	0	0.00%	400	0.02%
表决结果	通过					

5、《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其费用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6、《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3,007,263	99.98%	36,500	0.02%	0	0.00%
其中：　A股	172,042,521	99.98%	36,500	0.02%	0	0.00%
B股	964,742	100.00%	0	0.00%	0	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162,027	98.34%	36,500	1.66%	0	0.00%
表决结果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薛峰、李丰凯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常柴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常柴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19-039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70,112,2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8.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7.2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76	长春高新超达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4日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焦敏
咨询电话：0431-85666367
传真电话：0431-85675390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